汝州市商务局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承办单位 | 行政事项名称 | 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 | 证明事项设定依据 | 备注 |
| 11 | 汝州市商务局 |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 1. 营业执照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第九条　从事货物进出口或者技术进出口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应当向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或者其委托的机构办理备案登记；但是,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规定不需要备案登记的除外。备案登记的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规定。对外贸易经营者未按照规定办理备案登记的,海关不予办理进出口货物的报关验放手续。 |  |
| 12 | 汝州市商务局 |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变更登记 | 1、营业执照  2、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第九条　从事货物进出口或者技术进出口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应当向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或者其委托的机构办理备案登记；但是,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规定不需要备案登记的除外。备案登记的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规定。对外贸易经营者未按照规定办理备案登记的,海关不予办理进出口货物的报关验放手续。 |  |
| 13 | 汝州市商务局 | 其他发卡企业备案登记 | 营业执照 |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试行）》 第七条发卡企业应在开展单用途卡业务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下列规定办理备案：（一）集团发卡企业和品牌发卡企业向其工商登记注册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备案；（二）规模发卡企业向其工商登记注册地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备案；（三）其他发卡企业向其工商登记注册地县（市、区）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备案。 |  |
| 14 | 汝州市商务局 | 汽车销售企业信息备案 | 营业执照 | 《汽车销售管理办法》 第二十七条 供应商、经销商应当自取得营业执照之日起90日内通过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全国汽车流通信息管理系统备案基本信息。供应商、经销商备案的基本信息发生变更的，应当自信息变更之日起30日内完成信息更新。 |  |